

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 简 报

第 42 期

浙江省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办公室

2017 年 4 月 5 日

- 省经信委部署全面推行区域能评改革工作 全力助推“最多跑一次”
- 浙江检验检疫局积极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

省经信委部署全面推行区域能评改革工作
全力助推“最多跑一次”

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全面推行“区域能评+区块能耗标准”取代项目能评的工作要求，部署落实区域能评改革工作，着力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，3月30日，省经信委在杭州召开全面推行区域能评改革工作推进会。省经信委张金如主任出席会议并讲话，蔡刚副主任主持会议。会上，德清县、海宁市、绍兴市柯桥区、浦江县、台州市路桥区介绍了区域能评改革工作经验，湖州市、嘉兴市经信委做了表态发言。

张金如主任指出，全省各级经信部门要切实提高认识，做好区域能评改革工作既是能源领域实行放管服改革、落实“最多跑一次”的具体实践，也是激发企业活力的主要举措。要加强组织领导，确保区域能评改革工作快速推进，落地见效。一是要把“区域能评+区块能耗标准”改革工作突显出来；二是要把区域能评改革的历史责任担当起来；三是要把主要负责同志抓改革落实的责任明确下来。张金如主任强调，各地要科学统筹协调，实现区域能评改革与能源“双控”目标任务双完成。一是要抓好“十三五”能源“双控”目标任务的落实；二是区域能评改革全面推行后，重点要抓好落实，确保落地见效；三是要抓好责任追究，建立奖惩激励机制。蔡刚介绍了我省推进区域能评改革试点工作的情况和经验，并对全面推行区域能评改革工作做了部署安排。

浙江检验检疫局积极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

作为中央直属驻浙江机构，浙江检验检疫局全力支持地方经济社会发展，为贯彻落实省政府《加快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实施方案》（浙政发〔2017〕6号）和省政府第九次全体（扩大）会议精神，积极主动投入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工作。

一、办事事项 100%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。以权力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为基础，梳理出 32 项群众和企业到浙江局办事事项，其中行政许可类权力 8 项，行政确认类权力 6 项，其他行政权力 7 项，公共服务事项类权力 11 项。目前，均实现 100%只跑一次。

二、全省系统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亮点纷呈。进境食品检疫审批全面实行“网上申报、网上受理、网上审核、网上签发”，企业一次性提交申报材料后，即可在 4 个工作日内获批《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证》，提速 6 成；各实验室推出“一站式”样品受理窗口，便民利企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工作；台州检验检疫局积极参与地方政府商事制度改革，推进“证照联办”；CCC 认证免办业务全面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；局外网及各分支局均创设“最多跑一次”专栏，利用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促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落地。

三、多项办事事项实现“零上门”。浙江检验检疫局各业务处

室、分支局在“最多跑一次”的基础上，继续精简流程，努力实现企业“零上门”。例如，全省系统特殊物品检疫审批“零上门”，杭州邮检办实现邮寄货物检验检疫业务“零上门”，嘉兴检验检疫局出口食品企业备案无纸化试点将实现“一次都不用跑”。

下一步，持续推进改革工作。一是调整清单，根据法律法规的修订，调整行政权力有关内容，精简群众和企业办事事项。二是建设智慧浙检平台，通过行政审批信息化平台真正实现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。三是着手政策研究，将电子材料的法律效力问题请示国家质检总局法规司。四是制定事项服务手册，让群众和企业通过手册了解办事事项全部流程和常见问题等，实现对浙江检验检疫局权力运行的监督，落实“有权必有责，用权受监督”。

本刊邮箱：102927574@qq.com

报：车俊省长，省政府办公厅、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发：省直各单位，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政府办公室（厅），市、县（市、区）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专题组办公室
